**附件：**[**对外联系材料说明**](file:///C:\Users\tao%20wei\Desktop\申请材料填写注意事项-文部省博士.doc)

1.申请表**（请使用固定表格）**：

①原件、复印件均须贴相片（近期2寸同版免冠）；

②年龄按**2018年4月1日**时的实际年龄填写；

③研究内容须详细填写（可另附，并注明）；

④第7项学习时间计算，请每学期按半年，每学年按一年；

⑤外语能力为申请时外语水平；

⑥第12项请选择“博士课程”；

⑦原件、复印件落款处均须手写签名；

2.研究领域及赴日研究计划**（请使用固定表格）**：条理清晰详细可行，硕士导师签字；

3.硕士阶段成绩单复印件：需加盖推荐单位公章

4.硕士预毕业证明：由学校负责研究生培养工作部门出具

5.推荐信：硕士期间的院系领导或导师填写；

6.体检表**（请使用固定表格）**：请医院按固定表格填写，签字盖章。（温馨提示：对医院的等级无要求，体检结果如不能当场拿到，请先行体检同时准备其他材料）；

7．硕士论文摘要或已发表论文摘要（如无可提交开题报告）：篇幅为A4纸一页，需导师签字；

8.个人简历：篇幅为A4纸一页；

9.外语能力证书复印件：如无可不附，但面试语言为英语或日语（自选语种）；

**注意事项：**

1）以上材料请严格按1-9顺序装订成册，共需4册（原件1册、复印件3册，原件册首页右上角注明original）,请自留备份。

2)请将原件按照1-9顺序制成PDF格式文件发送至riben@csc.edu.cn。

3） 所有须填写材料统一用英语或日语填写；自己填写部分，请使用与原表不同的字体和字号以示区分；不可改变申请书及附件的页面格式和页数，如空白处不足，可另附纸张；

4）成绩单、预毕业证明（材料3、4）如为中文需提供翻译件，且中、译文均需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